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書函

已電子交換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二號四樓
承辦單位：住福會
聯絡人：曾瑛萍
機關傳真：07-3315652
電子郵件：apinggo@kcg.gov.tw
聯絡電話：07-3368333*2795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9月19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四維住福字第10001033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劃、行程表及報名表(請至高雄市政府人事處網頁「最新消息」或人事處公文附件區下載)

主旨：檢送「高雄市政府100年度百年好合未婚聯誼—迎向幸福

」實施計畫、活動行程表及報名表各1份，請轉知所屬編制內單身公教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為擴大本府單身員工社交生活領域，提倡正當休閒活動，藉舉辦聯誼活動方式，增進兩性良性互動及情感交流。
- 二、時間及地點：本（100）年10月28至29日（星期五及星期六）假南元花園休閒農場舉辦。
- 三、報名時間及方式：請於100年9月26日（星期一）起至10月3日（星期一）止報名，報名方式詳如實施計畫。
- 四、報名費用：報名人員經本府住福會審核確認後，另以電子郵件通知繳交活動費新台幣2500元。
- 五、活動時間為100年10月28日（五）至29日（六），因週五係上班日，參加人員須自行請（事、休）假前往，本府參加人員於10月29日（六），如須出勤者，准予公假登記，

電子
文
騎



本府以外之各機關（構）請惠予同意比照「公假」登記。

正本：第四類發行(含警察局所屬各隊)、中央機關如冊列機關、屏東縣政府、臺南市政府、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南區電信分公司

副本：本府住福會

2011-09-19
16:29:37

郵交千雷

高雄市政府

高雄市政府

日期：2011年09月19日

發件人：高雄市政府

收件人：住福會

事由：請假登記

（請不黏附公文）

高雄市政府 住福會 請假登記

請假日期：2011年09月19日

請假事由：請假

日期

請假人員：住福會

請假地點：住福會

請假時間：2011年09月19日

請假類別：請假

請假金額：200元

請假備註：請假

請假簽名：住福會

請假日期：2011年09月19日

請假事由：請假

請假人員：住福會

請假地點：住福會

請假時間：2011年09月19日

請假類別：請假

請假金額：200元

請假備註：請假

公換章

26